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3年)							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（盖章）		喀什市路灯所					
部门（单位）联系人		曹丽红	联系电话：		13309985808		
年度绩效目标		结合市政设施工作实际，以学习为指引，改变职工精神风貌，进一步优化监督管理，创新工作机制，以全国文明城市和卫生城市为标准，工作重心逐步外扩，把城市路灯亮化总体面貌再提升一个档次，助推城市各项事业快速发展。积极谋划新提升改造路段，计划72公里巷道，安装12米LED路灯（双侧）1726盏，15米中杆灯6盏及附属配套设施及吐曼河北大桥至315国道沿线景观灯用电变压器，安装4台（200KVA）及附属设施，维护路灯数量40000盏。					
年度预算（万元）		资金来源					
		财政资金（万元）	中央安排	0.00	地（州、市）安排	0.00	
			自治区安排	0.00	县（市、区）安排	1603.05	
		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其他	0.00			
		合计：		1603.05			
一级指标	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	指标值设定依据	权重
年度绩效指标	运行成本						
	管理效率						
	履职效能	数量指标	安装路灯数量		>=1732盏	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	18
			安装路灯专用变压器		>=4台	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	18
			维护路灯数量		>=40000盏	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	18
			路灯监控机房等保级数		>=2级	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	18
			路灯终端模块等级升级数量		>=262块	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	18
	社会效益						
可持续发展能力							
服务对象满意度							